

投稿類別：藝術類

篇名：

現代流行音樂與音樂藝術素質

作者：

陳宗瑋。私立崑山高中。資訊科三年甲班

鍾志偉。私立崑山高中。資訊科三年甲班

指導老師：

王世炫老師

壹●前言

流行音樂(Pop Music)取 Popular 的簡寫，只要是流行的音樂，就叫流行音樂。當然，每個時代、每隔五年，甚至每一年的流行音樂都會不同，例如義大利歌劇，就是流行音樂。三十年代的搖擺爵士，近年又開始流行，這就是復古，上海灘十里洋場的流行金曲，到了今日就成為了懷舊老歌了。不同地區的流行音樂因為民族性、語言與社會風俗的不同，呈現的風格也是不同的，然而在今日通訊發達的時代，各項文化元素的交會融合更令流行音樂的風貌更加的多元。

一、研究動機

音樂不只是流行歌曲、通俗音樂，音樂課程標準中明確指出，音樂是文化的表現和象徵，是表達思想情感、反社會生活的一種藝術。不了解音樂，有其自的原因，但其背後的社會原因，不得引發每個音樂教育工作者的思考。任何人不具有基本素養與能力，怎麼去了解藝術之美，也就無法去體會藝術的內涵，進而參與藝術活動，那就需要靠教育。應該要給現代愛音樂的趨勢有個機會去推廣及感受音樂的環境。

二、研究目的

許多已經定型的音樂，例如古典樂、搖滾樂、爵士樂、放克樂、舞曲、鄉村、民族音樂，都有許多可供辨認的特徵，也有各個形成的歷史層面探討及特定發展與欣賞的族群，但流行音樂針對的是以「大眾」為重，沒有特定的格式，倒是融合古典元素的流行音樂、搖滾風的流行音樂、舞廳裡面所跳的流行歌曲、運用爵士和聲特色的流行音樂。主要取決於幕前幕後的製作群對於市場的掌握以及音樂元素的運用，由於配合商品的行銷策略，流行歌曲的取向也從「逐漸流行」轉變成為「抓住流行的品味」或是「該如何創造流行」的商業性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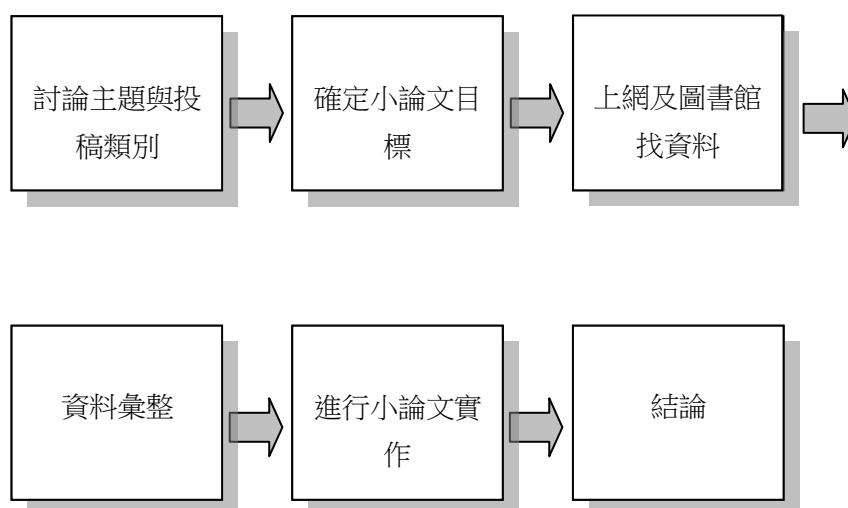
三、研究範圍

- (一)探討音樂的教育
- (二)音樂藝術的素養
- (三)淺談現代流行音樂
- (四)真聲與假音的運用
- (五)流行音樂的發展趨勢
- (六)探討音樂創作的靈感

四、研究方法

我們將對於現代流行音樂與音樂其中的藝術來做探討，可以藉由這次以音樂做為題材的機會來充實與提升自我對音樂這一個領域的認知。相信自古至今，音樂不僅是每個人需要的，更是刺激商業發展的重要關鍵。音樂文化隨著年代的不同，趨勢也一直不斷的在跟進，音樂藝術必然也就很多元化。音樂市場的興起，讓很多有意的投資者都紛紛投入在這個區塊，創立音樂公司、製作唱片、樂器銷售、培育未來專業音樂人，這些都是音樂商業發展。各個學校所聘用的音樂老師，其實就是商業圈裡的一個小部份，更是研究方法的最佳來源處，曾經多次與學校的音樂老師一起討論過。

五、研究流程



▲圖 1 流程圖

貳●正文

一、探討音樂的教育

音樂教育是一種多元化的綜合性教學，必須是涵蓋生活、學校、社會的整體性教育，包括有藝術素養、生活藝術以及人文素養的教育內涵，其目的在於讓每個人都能學習、參與藝術活動的機會。音樂教育除了滿足個人的求知欲，啟發個人潛能外，並且兼具有休閒、娛樂、發揚，故有優良文化傳承的功能，這是任何人的最基本需求。瞭解對需求的定義與內涵，所謂「需求」是一種現階段與未來願景的期盼，包括有自我效能的超越、知能成就的表現、價值判斷的能力、職務與生涯成就的追求。

音樂教育的最終目的在於倡導全民教育的終身學習觀念，經過多年的教育，有必要去檢討我們是否提供適當的教材，滿足各個階段、年齡、族群的學習需求，是否積極參與各項音樂、社團活動，以提升整個社會的藝術水準。音樂教育最重要的是讓每個人都能去了解音樂文化的意義與價值，體認音樂在生活中的重要性，培養具有藝術文化的歷史觀，並且有回饋社會的歸屬感。

音樂的本質探究音樂的價值，再從音樂價值的不同，試圖去了解個人、群體、社會文化、歷史背景、各個層面對音樂功能的需求，進一步探討音樂與每個人生活息息相關的不同價值觀去推論。「音樂教育應是指一種自然所形成的一種社會文化活動，在有形、無形中藉著音樂達成所欲達成的學習目的。」(郭聲健。2004)(註一)音樂教育可分為精緻音樂教育與多元性的普及性藝術教育，必須從音樂社會認知的角度去了解音樂的教學與研究，是否反映了社會文化的本質與需求。

學校音樂教育之所以未能達到預期的功能，音樂課程的教材不受學生喜歡，而教師的教學模式讓學生覺得枯燥乏味，尤其學生對樂理教學所產生的焦慮與排斥現象。主要的癥結在於國內音樂師資大多數都是從音樂班畢業的，他們從國小到中學階段所受的音樂教學都是專業教育，在學習過程中並未親身體會一般音樂教學的感受，直到大學畢業後擔任教職工作，自然就以專業的要求去指導非專業為學習目標的一般學生，在教學過程中，通常會偏重在「認知」領域的學習。

二、音樂藝術的素養

一個學習音樂的人，不學習音樂素養就等於是一個故步自封的不斷在原地，始終前進不了，自然就無法去理解音樂、懂得音樂、表現音樂。所以，學習音樂素養是為了提高在音樂領域的全面綜合素質，並且以此學習專業的認知，增強對音樂的感悟、理解和創造能力。

以廣義來說，音樂就是任何一種藝術、達到心裡的滿足或其他多個方式組合而成的聲音。所謂音樂的定義仍然存在著激烈的爭議，但通常可以解釋為一系列對於有聲、無聲具有時間性的結構，並且含有不同音階的節奏、旋律及和聲。音樂可以透過幾個方式來體驗，最直接的感受就是現場表演，現場音樂也能夠由無線電和電視來播放，這種方式接近於聽錄音帶或看音樂錄像。有些時候現場表演也會混合一些事先做好的錄音，像是調音師(DJ)用唱盤做出搓碟的摩擦聲。當然，也可以製作自己的音樂，透過歌唱，玩樂器或是獨具個人風格的作詞作曲。甚至是讓聽障者也能夠藉由音

樂的震動來帶動身體的一種體驗。

音樂是抽象的藝術，這種不具象性有利於想像力的發展，而豐富的想像力又是感知音樂、發展形象思維不可或缺的重要技能。對音樂的想像應當建立在對音樂整體及音樂要素的感知基礎上，藉由想像力把音樂形象化，這就需要自我累積的音樂技能。藝術保存了人類最深刻的人文精神，心靈世界最重要的是人文素養和人文關懷。

聽覺體驗是學習音樂和審美體驗的基礎，應該要重視在聽覺上的感受，提高對音樂聽覺、音樂要素與音樂風格的感受力和對音樂情境的想像力，培養喜愛音樂的情感，陶冶自己的人格情操，達成音樂素養的真正目標。音樂是每個人情感的凝聚體，音樂更是任何人情感的出口處，沒有情感就沒有音樂。學習音樂其中的藝術與素養，讓自己做個獨一無二又極具內涵的大藝術家。

「音樂和文字不同，文字表達明確的概念和具體的思想，而音樂則是透過自我的感知理解，從而表現出來的。」(薛首中。2006)(註二)音樂的頻率振幅會刺激大腦的血液流動量，在這同時，想像、記憶、情感也會非常活躍，這些都有助於思維能力和理解能力的培養。豐富的思維能夠賦予音樂很多的不可及生命力，創造力在音樂藝術中，是極為重要的一個環節。在對樂曲的理解上，用自然而美好的聲音、真誠的感情，把歌曲所表達的意境形象充分的表現出來，進一步提高了感知能力和音樂素養。

三、淺談現代流行音樂

「流行音樂中的勵志元素對於當今社會上的任何人都有一定的積極作用，在耳濡目染下，勵志會漸漸成為社會的主流精神。」(洪萬隆。1996)(註三)流行音樂作為當前的學生、青年甚至是中年人欣賞的主體音樂類別，而其類別對於人的思想的影響是無庸置疑的。音樂，本身就是一種可以傳遞思想情感的藝術，再加上詞曲創作的美感，長而久之漸漸被潛移默化，更容易讓人在下意識中慢慢被音樂所感染。所以，流行音樂中的勵志元素是不可缺失，也不可能缺失的，作為流行音樂的一大組成部分，是構建和諧社會，建立進取社會氛圍的一個重要媒介。

流行音樂從字面看上去，是包括兩個層面，一來必須是音樂，二來是得具有「可傳遞性」。只要具備了這兩個層面的重點基本要求，亦即是音樂與廣為傳遞性，當然可以多增加一些元素，讓流行音樂可以有更多不同的文化。這樣才能足夠稱得上是「廣義」的流行音樂。具體來說，流行音樂

是與傳統的嚴肅音樂呈現一個相對概念。

兩千年開始於流行偶像的爆炸，更是作為記載歷史的關鍵時期。周杰倫引領了節奏布魯斯及嘻哈音樂的新潮流。其他成功的歌手包括林俊傑、孫燕姿、陶喆、蔡依林、王力宏等人。其中周杰倫可能是近十年來唯一也是最後一位足以橫掃世代的歌壇偶像，在他之後，分眾市場大勢底定，一整代人都聽同一首歌的時代已經過去了。網路取代廣播和電視，成為新生代接觸流行音樂最重要的管道。新的競爭為華語流行音樂工業帶來的偶像概念。偶像的塑造乃是偶像劇的製作使華語流行音樂借助偶像的力量深入人心。

流行音樂中通俗音樂的作品內容通俗易懂，題材多取自於日常生活，以表現愛情主題的為多數。在當今的流行音樂，「娛樂性」與「消遣性」，是現代主流的趨勢。另外一個令人嘆為觀止的一種技術就是「即興」，指的是在流行音樂的表演過程中，經常會隨著現場的情況，即興的進行一些創意性的元素，任何的語言、動作、旋律中的變奏。即興是一次性不可再現的時間光點，是流行音樂中最值得期待和最富創造力的技巧。即興通常都是在表演者極佳的音樂感覺與良好的音樂功底基礎上產生的火花。

四、真聲與假音的運用

所謂「假聲」是指歌唱時透過有意識的控制而使部分聲帶發生振動所發出來的聲音，這種聲音比由整個聲帶都振動的「真聲」還要高又比較弱，而且音色有一種晶亮透明的感覺。大部分的流行歌手都是用真聲來演唱的，以獲得一種自然、親切、貼近口語的風格。甚至是有些女歌手在演唱音域較寬、藝術性較強的歌曲，則以假聲為主音。男歌手在演唱伴唱聲部的時候也常用假聲，像是早期優客李林重唱組中以極為獨特清亮音域的林志炫。

假聲還可以作為一種修飾聲音的方式，將真假音結合在一起的「混合聲」能產生一種柔和、細膩、略帶飄渺的歌唱技巧。在唱假音的時候要注意自己的喉頭，並不是往上而是往下，要用氣息去支撐，這樣出來的假聲就不是刻意去擠出來的，而是有力圓滑的。「大部份的人只要唱到高音就自然會擠住喉頭，形成所謂的鎖喉，經過一段時間的自我要求來解決這個問題。」(李重光。2007)(註四)假聲不是用來唱高音的，一般唱歌的人不會去選自己駕馭不了的歌，假聲是用來作為修飾用。

假音就是將共鳴的位置往上推，藉由共鳴產生振動所發出的假音，由

於女生的真聲區與假聲區比較重疊，所以，唱到高音的時候很容易變成假聲，這個假聲的發聲法基本上就是嘴巴內部打開，喉嚨深處就會自然緊縮聲音，會偏頭腔或鼻腔共鳴，並且輸入大量的氣，如果沒有送氣就會有比較虛的假音出現，這在音樂上也是一種用法。轉換順暢也是一門重要的技術，如果有送氣就會有比較明亮的假音，區分的方法很容易，只要是從丹田送氣的，唱一個長音的假音，然後半蹲就會了解其中是怎麼樣去分別的。

五、流行音樂的發展趨勢

從流行音樂的興起到當今的樣貌，流行音樂是不停的在隨著社會的變遷而不斷的發展。這樣的音樂是以滿足社會需要而產生與存在的，所以大眾需要什麼樣的音樂就會出現什麼樣的作品來讓大眾欣賞和傳唱。大概在兩千年左右，唱片工業盛極而衰，受到網路革命波及，銷售量一路下滑，到了兩千零九年，營業額已跌到九十年代末全盛期的百分之十。但是另一方面，數位革命大幅度降低了唱片製作的成本，加上中小型現場演唱文化逆勢成長，幾位在當今迅速竄紅的歌手包括了有蘇打綠、張懸、盧廣仲，都是深耕網路社群、長期累積現場演出樂迷，「由下而上」展現影響力的範例。

儘管在其發展的歷程中，不斷被音樂保守人士譽為粗俗、低劣的代名詞。但是這一種通俗，卻賦予了更為貼切的音樂表現及寬廣的接受層面。與當今國際唱片工業發展相比，台灣的華語音樂依舊處於落後階段。但是還是可以清楚的感覺到流行音樂在不斷前進的腳步。隨著社會的發展，每個時期都會有不同的流行音樂出現，儘管有些僅是曇花一現，但流行音樂也還是會層出不窮的，這就是目前流行音樂的發展趨勢。

音樂製作出來是讓聽眾從中聽出歌手所要傳達的情感，但是製作團隊辛苦做出來的音樂，根本沒有人去欣賞，那麼音樂人豈不是重創打擊。音樂人與製作人都難以平衡這樣的關係，太注重於市場，做出來的音樂可能連自己都不喜歡，太專注於追尋自己的感覺又可能與市場脫節。在這樣一個兩難的局面下，部分音樂人轉入地下，只做自己喜歡的音樂，從而失去自己大部分的聽眾。另一個部分，音樂人索性向市場妥協，做出大量的口水歌，取悅聽眾。後者固然能得到市場的認同，但是卻失去了音樂最根本的意義。

由於這種時代性，便促使了流行音樂隨著時代的變化而不斷演變，流行音樂合乎時代發展的規律和迎合大眾口味的特點，從而在市場中佔據了一席之地，並且成為時尚的主流。「在流行音樂的發展過程中，傳播的技術，

所展現的引導力度和影響範圍也同樣是不容忽視的。」(行政院新聞局。2010)(註五)這也從一個方面證明了藝術與社會生活的關係，藝術來源於生活，藝術又能反映與影響社會生活。

六、探討音樂創作的靈感

在台灣流行音樂的發展中，可以看到一條獨特的「創作」音樂路線。這類的創作音樂，結合一部分知識份子性格與青少年文化的音樂特質，由七十年代的民歌運動發軔，貫穿到八十年代的羅大佑、黑名單工作室，也在九十年代初的新台語歌運動、九十年代末的樂團世代，一直延續到現今，陸陸續續仍以音樂投入社會運動或追求獨立音樂創作的音樂人身上。

創作歌手能引起這種創作慾望，當然不僅是大自然與社會生活中所存在的現實美與醜，也可能是其他藝術作品，例如像是詩歌、文學、繪畫、雕刻、戲劇中的藝術美。**「創作者豐富的生活實踐，個人的興趣愛好、個性、素質以及各方面的修養對創作慾望的形成有決定性的影響。」**(盧璐。2009)(註六)創作者想反映的生活，產生強烈的感情是極為關鍵的。感情在整個創作過程中都有著重要作用，貫串在創作過程的始終。

對於創作的奧秘，歷史上曾對音樂藝術理解的不同而有很多種說法，也存在著爭論。在各種觀點中比較共同的一點是強調靈感的作用。實際上，靈感是一種經由長期辛苦構思活動後產生的一種飛躍現象，通常都是突如其來，使創作者得到一種「頓悟」，其出現也往往不止一次。靈感出現時，具體內容與實際音響的對應關係常處於最佳狀態，因而能助於推動創造活動的進展。

需要按照音樂藝術本身的規律，根據一定的音樂邏輯，用適當的音樂語言來創作生動、鮮明、感人並且富有獨創性的作品。熟練的寫作技巧、豐富多樣的表現手法是極為重要的。在形象的塑造時，根據內容的需要來確定形式，也會由於形式美的要求對內容作適當的調整，兩者存在著互相牽制與因果的關係。在創作中，最初的構思基本上都是被多次修改、變易、豐富、潤飾等反覆的刪改。

探討音樂創作理念，尋求兼容並蓄的可行性，另一方面，更以「音響意境」作為音樂的本體，以創作出富於原創性、前瞻性與專業性的現代音樂作品為其標準。國內「政治民主化」、「經濟自由化」與「社會多元化」的多重衝擊下，帶給了音樂創作者很多啟示，而有著更多的構想、更寬廣的時空，去表達自我的創作理念。不斷的自我反省與自我尋求突破的艱苦

歲月中，一絲一毫、日積月累下，逐漸把創作的精華，融會貫通在音樂的創作理念中。當今的創作型歌手，很多都是專於替別人寫歌，才能聽到如此撫慰人心，甚至是有療傷作用的歌曲。

「音樂創作可以指一首原創樂曲、樂曲的結構或創作新音樂作品的過程。進行音樂創作的人稱為作曲家。」(註七)基本樂思的形成對創意起了樞紐作用。基本樂思是創作者對所要反映的現實生活最典型並且富有情感特徵的主觀感受。它轉換成音樂時，雛型可能是個節奏型態又或者是種特定的和弦進行，甚至是兩部對位的基本骨架，但是最常見的是動機或是音樂主題，就為整部樂曲奠定了基礎。在出現基本樂思的同時，會考慮到體裁、樣式、曲樣模式，具體的表現方式。在創作的起始，同時會評估到形象的塑造問題。音樂的內容與形式的創作是難以截然分割的。

參●結論

在還沒接觸這次的論文之前，我一直有個很大的錯誤觀念，多樣性的現代流行音樂，我以為只要摸懂當今流行音樂的主流與元素，就可以說自己對音樂是很了解的。經由這次資料的查詢、彙整之後，發現音樂的歷代背景才是真正有意義的，以前音樂的興起造就了當代流行音樂，探討過去音樂文化才是對音樂有深入的了解，其實流行音樂並不只限於現今，流行音樂也有著不容小覷的發展歷史。

現今流行音樂的主流，自己認為是創作型的歌手，一張專輯裡面，大概有十二首左右，全部都是自己作詞作曲，真的是很不容易的事情。創作理念裡，沒有任何形式上的拘束，一切都是以自由為主軸，可以混合著其他很多的元素，以不同的方式呈現。流行音樂也會在曲風上做出不同的變化，創作一首歌曲，會有前所未有的新鮮感，不論歌曲是怎麼樣，都應該要以一個接收不同風格的心態。

經過這次小論文的机会，能够深深的體悟到，在打論文的過程中，同時也在學習一些額外的知識。首次親自著手打論文，是一個很難得且寶貴的經歷，也從中了解到這個課程所要讓我們學習的是什麼東西，現在完成論文的成就感以及心中的那份榮耀，還一直在縈繞著，願我能保持這個感覺，讓我在未來大學時，可以輕鬆又不畏懼的去迎戰專題報導。專題基礎打的好，再困難的都不成問題。

肆●引註資料

註一：郭聲健(2004)。音樂教育論。湖南省：湖南文藝出版社。

註二：薛首中(2006)。音樂素質基礎訓練。山西省：北岳文藝出版社。

註三：洪萬隆(1996)。音樂與文化。高雄市：高雄復文出版社。

註四：李重光(2007)。音樂理論基礎。北京市：人民音樂出版社。

註五：行政院新聞局(2010)。流行音樂產業調查。台北市：光華畫報出版社。

註六：盧璐(2009)。現代音樂創作技法研究。上海市：上海音樂學院出版社。

註七：音樂創作。維基百科。(檢索日期：2012 年 12 月 29 日)。取自：
<http://zh.wikipedia.org/wiki/%E9%9F%B3%E6%A8%82%E5%89%B5%E4%BD%9C>